

管理學院主管會議暨AACSB指導委員會會議 (AACSB Steering Committee)

114學年度第5次會議紀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115年1月21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時10分

貳、開會地點：管理學院4樓王正坤講堂

參、主持人：蘇佩芳院長 紀錄：郭美祺

肆、出席人員：黃華璋副院長、王惠嘉副院長(請假)、工資管系王逸琳主任、
交管系陳文字主任、企管系蔡惠婷主任(蕭惠鈺老師代)、會計系
林軒竹主任、統計系李國榮主任、國企所史習安所長、國經所
張佑宇所長、體健休所馬上鈞所長(鄭匡佑老師代)。

伍、列席人員：EMBA蔡佳良執行長、DBA謝中奇執行長、創新教學發展中心
周庭楷主任、國際學術交流中心林昶珊主任、教師發展中心暨
APMR執行主編王鈿主任、產學合作發展中心鄭順林主任。

陸、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及議案執行情形報告：確認。

前次會議議案執行情形如附件「114學年度第4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」。

柒、主席報告：

一、依研發處函知113年度電費結算結果，各系所均有結餘，依規定結餘系所可獲結餘款二分之一回饋金，該回饋金已通知主計室撥付各系所相對應會計編號(R17A—系所會計編號)，該會計編號餘額使用不限年度，唯限使用於節電相關設施及汰舊換新等。檢附研發處通知函及結算統計表如報告附件供參。

二、115年度圖儀設備費依校方分配各系所額度如數撥付各系所，請各系所依教務處規定期限提送設備請購清單，經本校圖儀小組核可後辦理請購。院長統籌款控留管院設備汰舊換新所需經費新臺幣23.45萬元及補助各系所新進教師每名新臺幣10萬元合計100萬元(控留10名，含2月到職及預估各系所8月擬聘教師人數。擬聘人員如未於115年8月到職，該控留額度由管院運用)，餘額55.75萬元依各系所教師2025年發表期刊論文總篇數(135篇)及國科會計畫總件數(88件)平均分配，每篇/每案補助新臺幣2,500元，於校方完成各系所10%圖書期刊費用扣款後，請主計室撥付各系所。檢附115年度圖儀設備費分配表如附件，請各單位主管參閱。

二、管院刻正研擬「150躍昇計畫」向校方爭取每年新臺幣1,500萬元研究發展經費，計畫相關事項俟校方經費核定後，再邀集各系所主管討論計畫執行細節。

捌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管理學院

案由：115年度教學業務費分配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主計室115年1月7日成大主計字第115060005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5會計年度教學業務費本院獲配額度計5,346,000元（大學部1,589,000元，研究所3,757,000元），援例控留10%額度為管院辦公室、各系所電梯電費、發電機油費及維修保養、化糞池清理及機電器具等設備維護支出，控留額度如不敷支出，由管院自籌經費支應。
- 三、餘額依前一年度計算公式分配各系所，分配額度中扣除各系所114年度借用管院場地費用。
- 四、114年全年因院辦及部分系所超額進用身障人員，彌平進用不足系所缺額，故全年應進用總人數未逾法定3%規定比例，無須攤提罰款。唯部分系所長期未足額進用身障人員，對超額進用單位有失公允，爰請未足額進用之系所依法進用足額身障工作人員。
- 五、檢附115年度教學業務費分配額度表(草案)及主計室提供學生人數統計如提案1附件供參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教學業務費分配表送主計室開帳使用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管理學院

案由：國經所博士生艾簡兮申請續領國科會優秀博士生獎學金(甄選類)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研發處114年12月30日電子郵件通知及本校「國立成功大學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國經所艾簡兮113年2月入學，係個人向國科會申請優秀博士生獎學金甄選核定，每年申請續領經評量通過，如評量未獲通過不予續領，該獎學金名額由國科會收回。
- 三、檢附「管理學院博士生國科會研究獎學金審查原則」、艾簡兮申請續領評量表件及本校「國立成功大學博士生國科會研究獎學金試辦要點」如提案2附件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國經所艾簡兮博士生符合「管理學院博士生國科會研究獎學金審查原則」續領條件，同意續領國科會優秀博士生獎學金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管理學院

案由：本院與英國布魯內爾大學商學院（Brunel Business School, Brunel University London）簽訂碩士雙聯學位合作協議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109年1月14日本會108學年度第5次會議提案一決議略以，考量簽約時效，由本院國際學術交流中心將預定簽署協議或備忘錄學校，先提本會討論及交換意見後，授權該中心洽談後續合作協議或備忘錄條款細節，簽署後提院務發展委員會備查。
- 二、本院經企管系周信輝老師引薦，與英國布魯內爾大學商學院（Brunel Business School, Brunel University London）副院長**Dorothy A. Yen, PhD**進行線上及實體會議洽談方式，討論簽署碩士雙聯學位合作可能性，合作草約目前仍在討論階段，擬俟草約討論完成後再行簽署。
- 三、檢附英國布魯內爾大學商學院（Brunel Business School, Brunel University London）相關資料及協議草案如提案3附件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與Brunel Business School, Brunel University London合作協議條約商議完成同意簽署，並提本院院務發展委員會備查。

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管理學院

案由：教育部 115 年度學海飛颺計畫推薦排序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際處電子郵件通知及網頁公告辦理。
- 二、依本校甄選公告，各學院至多可推薦名額5名並依優先順序排序，選送學生資格如下：
 - 1.具中華民國國籍，且在台灣地區設有戶籍者。
 - 2.於本校就讀一學期以上之在學學生，不包括國內及境外在職專班。
 - 3.學業成績標準：
 - 大學部學生：前一學期課業成績平均 77 分(含)以上或全班/全系排名前 50%。
 - 研究所學生：無成績限制，需取得指導教授同意。
 - 4.外語能力：
 - 學生須符合以下語言能力之一，並提供兩年內(113年2月1日以後)有效成績：托福網路測驗 TOEFL iBT 72 分以上；雅思(學術組)IELTS (Academic) 5.5 級分以上；多益測驗 TOEIC 785 分以上。或提出符合交換學校其他外語能力要求之成績證明，且需達交換學校設定門檻。
 5. 同一選送生於同一教育階段，以補助一次為限。
 6. 選送生必須於核定補助結果公告後(約115年6月中旬)，至116年10月31日前出發，以交換生身分出國修習學分。

7. 選送生必須於研修結束後，檢附國外研修學分相關證明文件，每學期需修習通過3門課程，其中1門須與就讀本校本科系專業相關。
- 三、獲學海飛颺補助出國研修之選送生，不得同時領取我國政府、學校提供之其他出國補助。115年度提出本案申請者，不得再申請本校115年跨國雙向研修獎助學金。
- 四、檢附本院各系所學生申請彙整表及本校甄選簡章如提案4附件、學生申請表件如提案4-1(統計系羅蕙幃)、4-2(統計系黃纓婷)、4-3(國企所洪彩晏)附件，請審議。
- 五、依國際處通知，申請表件送交學院截止期限為115年1月31日，因須提本會排序，爰配合本會開會時程提本次會議審議排序，嗣後如有學生再提送申請表件，擬依送件順序排序至5名額滿為止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經出席主管審閱申請表件後進行推薦順序排序，推薦順序按數值由低至高排序。
- 二、出席13位主管排序統計結果，推薦優先順序依序為：1、統計系黃纓婷(數值29)、2、國企所洪彩晏(數值31)、3、企管系莫嶸(數值33)、4、統計系羅蕙幃(數值37)。
- 三、本會審議完成後至115年1月30日止，如仍有學生送交申請表件，按送達時間排序為第5名，額滿為止。

玖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拾、散會時間：115年1月21日(星期三)下午1時21分。